

# 東南科技大學學生宿舍門禁管理及會客辦法

8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(89.06.19.)

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務會議通過 (97.04.18.)

第 1 條、東南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維護住宿學生安全、環境寧靜與嚴防宵小活動，特訂定「東南科技大學學生宿舍門禁管理及會客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 2 條、本辦法有關規定之執行，由宿舍輔導老師負責辦理。

第 3 條、學生宿舍值勤人員，應依下列規定時間實施大門門禁管理：

一、學生於學期中，應持門禁卡刷卡進出宿舍大門，並自晚上十一時起至隔日晨間六時止，進入宿舍大門應輸入個人密碼存查。

二、學生進出宿舍大門應嚴格執行一人一通行卡的規定，並禁止以任何方式阻擋大門正常關閉。

三、期初、期末期間，住宿學生搬入或搬離得開放大門以利進出，但須指派專人嚴格執行各項安全管理工作。

第 4 條、宿舍值勤人員應隨時留意出入宿舍之人士所攜帶之物品，遇有質疑，進行查問並禁止其將之帶入宿舍內。

第 5 條、學生宿舍會客規定：

一、會客時間：

(一) 平時：每日下午六時至晚上十時為會客時間，其餘時間，除因特殊事故，經值日教官或宿舍輔導老師核准外，一律不得在宿舍內會客。

(二) 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：每日上午八時至晚上十時。

二、辦理會客注意事項：

(一) 辦理會客時，應先在服務台登記，再由服務人員傳達。

(二) 賓客會晤住宿學生，一律在交誼廳進行，不得逕行進入寢室探訪，若為家長來訪，進入寢室時應由幹部陪同。

(三) 賓客及學生於會晤期中，不得有喧嘩、喝酒、推銷商品等行為發生，一經察覺，宿舍管理人員應予以制止，並要求訪客即刻離開宿舍。

第 6 條、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